

证券代码：837047

证券简称：清芝融科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清芝融科商用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司法轮候冻结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司法冻结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吴卫持有公司股份 15,000,000 股被司法轮候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18.29%。在本次被轮候冻结的股份中，15,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该司法轮候冻结期限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19 日止。轮候冻结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

（二）发生本次股权司法冻结的原因

上述股东股份司法冻结的依据为安徽芜湖三山经济开发区人民法（2021）皖0208民初917号；本次司法冻结的原因为：公司2019年10月向安徽兴业银行芜湖支行借款 950 万，2019 年 5 月向安徽建行三山支行借款 300 万，芜湖市龙湖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湖担保公司”）为上述两笔贷款提供了担保。银行贷款到期后，由于公司资金紧张暂时无力偿还，龙湖担保公司为公司偿还了贷款，公司未偿还龙湖担保公司的代偿款。由此龙湖担保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5日披露的《涉及诉讼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1-020）。

（三）本次股权司法轮候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轮候冻结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冻结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原有市场全面萎缩，主营业务面临转型，本次股权司法冻结暂时未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二、股权司法轮候冻结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吴卫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34,848,494、42.49%

股份限售情况：26,964,139、32.88%

累计司法冻结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34,848,494、42.49%

三、备查文件目录

《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清芝融科商用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